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6年3月6日以电话、微信及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8人，其中董事彭征安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志江召集并担任主持人，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及参会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提名李光荣女士、高德堃先生、蒋龙进先生、范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与会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李光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2 提名高德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3 提名蒋龙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4 提名范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朱晓东先生、陈西婵女士、胡振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与会董事对上述候选人进行了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01 提名朱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2 提名陈西婵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3 提名胡振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次拟终止“扩建固体废物焚烧处置工程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之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市场实际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根本利益，“扩建固体废物焚烧处置工程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现有已建生产线产能已基本满足现有市场

需求。本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安徽惠宏科技有限公司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重要子公司，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能够协助控股子公司解决资金缺口，保障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按实际使用资金与不低于同类业务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结算资金使用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对公司控股

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关联董事高德堃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并结合实际工作之需，公司拟增设名誉董事长职务，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4 月 2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1）。

三、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